



编前:在中国古代,偷漏税被称为“匿税”,对匿税行为的惩处叫“罚课”或“罚赋”。古代历朝不仅严惩偷漏税行为,还鼓励举报,举报者有的可得50%的举报奖励。

又是一年“双十一”,“剁手党”们又开启购物狂欢,熬最深的夜抢最大的红包,用最快的手速成为第一拨“尾款人”……消费热潮的背后,网红主播如何交税、偷漏税是个例还是普遍现象的话题也引发关注。

古代有偷漏税现象吗?

在古代就有偷漏税的现象。凡税之征收都是强制性质的,自然有人不愿缴纳贡赋,于是便出现了偷漏税行为,即“匿税”现象。因此,夏代时已有赋税立法,据《史记·夏本纪》:“自虞、夏时,贡赋备矣。”到西周时,更出现了明确文字记载的“税法”和“税务官员”。从史料记载来看,周代的税务征缴和管理体系已相当完备,还知道利用税收的杠杆作用,处理国计民生。如国家发生灾荒或瘟疫流行时,市场上就不再对货物征税,即《周礼·地官》“司市”条所谓:“国凶荒札丧,则市无征而作布。”

市税怎么收?据《秦律·关市律》,收纳市税时,必须当众把钱放入陶质钱罐中,让市场上的人能看见钱进了罐,否则要罚款。显然,如此规定是为防止匿税,透明纳税,保证公平。

到了春秋战国时,偷漏税现象已成为社会问题,因此秦国在商鞅变法时加大了惩罚力度。秦国一度以“户”为纳税单位,为了避税,有的人家子女长大仍住在一起,故意不分户(家)。据《史记·商君列传》,“民有二男以上不分异者,倍其赋。”意思是,如果家里有两名成年男子仍不分户(家),要加倍征收赋税,这就是荀子说的“秦国罚赋”。

古代如何查处偷漏税?



清算公告

泉州市洛江区惠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4MA2Y5UKC6H,于2021年9月27日经股东决定终止营业,拟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销登记,现已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清算组由赵凌峰、柯华安组成,请有关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清算组申报债权及办理债权登记手续。

联系人:赵凌峰 办公电话:0595-22085043
联系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马甲镇马甲中街
泉州市洛江区惠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1日

营业执照遗失声明

泉州博文古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不慎遗失泉州市丰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9年6月27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3MA32TQB89M,现声明该营业执照副本作废。

泉州博文古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1日

其度量,壹其淳制,巡而考之
《周礼》:「质人掌稽市之书契,同
「大小书契」偷漏税?
古代如何惩治

古代偷漏税方法集中表现在“瞒报人口”、“少报数量(产值、交易额)”、“伪造契约”、“逃避专卖”、“行贿税官”等方面。

秦始皇开征“口赋”以后,民间多通过隐瞒纳税人口来匿税。“口赋”是中国最早开征的人头税,汉朝再增另一种人头税“算赋”。口赋和算赋均抑制了人口增殖,为了少缴税,甚至出现“生子辄杀”人间惨剧。“算赋”是到一定年龄收取的税种,民间则通过隐瞒实际年龄达到逃税目的。直至清朝废除人头税以后,这种匿税手段才消失。

征收商品、田宅交易税时,古人则通过不立交易书契或不如实写明交易额的方式匿税,如一千钱的交易写成五百钱报官纳税,真实交易私下完成,这就是“大小书契”现象,系通过“伪造文书”偷漏税行为。

匿税行为不仅影响国家财税收入,而且对其他纳税人也严重不公,所以历代对偷漏税行为都是严惩不贷。除足额追缴税款外,还得增缴罚款,要吃官司。以明朝为例,对一般的隐匿商税,《大明律·户律五·课程》规定:“凡客商匿税,及卖酒醋之家不纳课程者,笞五十。物货酒醋一半入官。”

如果偷漏国家专卖品税,就不是罚款、打板子那么简单了。《大明律·户律五·课程》规定:“凡犯私盐者,杖一百,徒三年……拒捕者,斩。”

年龄到了
都要交税



付告人充赏
《元史》:「于没物内一半
古代如何奖励举报人?

实际上,在古代不要说匿税了,就是不按时缴纳都是严重违法犯罪行为。如南宋绍兴九年(公元1139年)针对田赋规定,“熟田不输租者,过百日即以匿税论处。”

在打击偷漏税方面,古代官府还积极动员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监督。最典型的是汉武帝开征“算缗钱”后,逃匿现象变得严重,朝廷遂出台“告缗令”,此即《汉书·武帝纪》中所说的“令民告缗者以其半与之”。

举报者古称“告人”,举报查实,告人可得50%的举报奖励。奖励和保护告人,也是古代历朝的通行做法。如元朝,《元史·刑法志三·食货》规定:举报贩私盐者,“于没物内一半付告人充赏”。如果被举报者被处死,“家产付告人充赏”。明朝奖励比例稍有降低,但也不少,据《大明律·户律五·课程》,举报客商匿税,“于入官物内,以十分为率,三分付告人充赏”。



□焦点

多名网红被查税

9月18日,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发布《加强文娱领域从业人员税收管理通知》,将进一步加强对明星艺人、网红主播的税务监管。

据媒体报道,日前,郑州市追征一名网红主播的662.44万元税款收入国库。

中国政法大学财税法研究中心主任施正文分析,这名网红属于欠税,而非偷逃税,在前期郑爽被重罚震慑和税务部门的政策宣讲下,这名网红积极配合补缴了税款和滞纳金,因此未被罚款。

施正文表示,2020年个人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等统一纳入个税综合所得,需要在今年3月至6月底汇算,将汇算纳税额跟去年单位预缴税额进行比较,少交就需要补税。该网红正是属于需要补税情形,而且补税额较高,但由于各种原因并未按时补税。因此属于欠税,不同于郑爽等的偷漏税。

在这轮查税行动中,还有更多网红被查税。比如,近期税务总局公开披露,浙江、广西等地税务部门正依法对两名主播及相关企业进行立案检查。检查发现,两名主播均涉嫌违规,将个人收入转为企业经营收入,进行虚假申报少缴个人所得税,涉税金额较大。目前,案件正在检查之中,对于查实的偷逃税行为,税务部门将依法严肃处理并予以曝光。近日,薇娅、雪梨等头部主播也先后被传出涉嫌偷漏税款,不过,两家主播随后均向媒体否认了这一传闻。

□分析

年底前会有补税潮

业内人士透露,不少网红纷纷开始效仿明星的做法,建立个人工作室,并找人做税务筹划,有的本来要交45万元的税,通过层层流转避税后,可能只交一两万元税费。

施正文解释,按照个人所得税最高税率,收入动辄百万、千万的网红,要缴纳最高45%的税,这意味着接近一半收入都要交税;假如改为经营个人工作室,税率则最高只有35%;建立企业,那么企业所得税一般为25%,再通过税务机构的核定政策,扣除各类成本费用,最后这个税率会更低。

“目前违规税筹屡见不鲜,利用假账假材料申请高新技术企业等税收优惠名头,属于偷税;工作室设立在税收洼地,但实质性的经营活动却没有在该地开展,这是漏税。”施正文认为。

多位财税专家分析,税务总局披露网络主播偷逃税案例,已经释放了税收监管政策收紧的信号,在年底前网络主播自查自纠申报纳税可以减罚免罚优惠政策下,预计会有一波网络主播补税潮。



(本版稿件综合北京晚报、南方都市报、中国新闻周刊、第一财经等)